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

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

2021 年 12 月 27 日，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成员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成员 3 人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规定。

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崔劲主持了会议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认真审阅了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（集团）”）提供的相关材料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：

经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亚太（集团）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，且诚信状况良好，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审计等工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